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22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4月1日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78,186,542.05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间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风险预算的投资策略，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回报率，分享中国经济增长带来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将资产配置于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以期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获得较优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风险预算的分析，选择风险较低的股票投资组合，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同时通过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降低股票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从而降低整体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国债指数+10%+中证企业债指数+10%+中证国债指数+5%”。详情请参考我公司2013年3月30日发布的《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陈勇 王勇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10-66577708 95559 电子邮箱 mmj@taihui.com C_wang@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9-88888 95559 传真 010-66577666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基金托管人每年度报告正式公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taihui.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托管人、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 -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866,476.59				
本期利润		-51,185,680.4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利润		-0.03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1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93,377,650.9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19.0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价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率(%)	份额净值 增长 率 单 位 (①)	比 较 基 准 盈 利 率 单 位 (②)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盈 利 率 单 位 (③)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9%	0.62%	0.49%	0.15%	-0.20%	0.47%
过去三个月	-0.93%	0.59%	1.60%	0.17%	-2.53%	0.42%
过去六个月	-3.18%	0.75%	0.88%	0.20%	-4.06%	0.55%
过去一年	0.80%	0.86%	1.73%	0.24%	-0.93%	0.62%
过去三年	23.48%	0.70%	2.51%	0.26%	20.97%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 以来	261.46%	0.77%	57.23%	0.37%	204.23%	0.40%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 × 中证国债指数 + 15% × 中证金债指数 + 10% × 中证企业债指数 + 20% × 富时中国A200指数 + 5% × 后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50% *富时中国A200指数*20%+新华巴克莱资本中国国债指数*5%*, 变更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0%+富时中国A200指数*20%+中证金债指数*15%+中证企业债指数*10%+中证国债指数*5%”。详情请参考我公司2013年3月30日发布的《泰达宏利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3.2.2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2.3 基金净值表现

3.2.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2.5 基金资产净值

3.2.6 基金资产净值

3.2.7 基金资产净值

3.2.8 基金资产净值

3.2.9 基金资产净值

3.2.10 基金资产净值

3.2.11 基金资产净值

3.2.12 基金资产净值

3.2.13 基金资产净值

3.2.14 基金资产净值

3.2.15 基金资产净值

3.2.16 基金资产净值

3.2.17 基金资产净值

3.2.18 基金资产净值

3.2.19 基金资产净值

3.2.20 基金资产净值

3.2.21 基金资产净值

3.2.22 基金资产净值

3.2.23 基金资产净值

3.2.24 基金资产净值

3.2.25 基金资产净值

3.2.26 基金资产净值

3.2.27 基金资产净值

3.2.28 基金资产净值

3.2.29 基金资产净值

3.2.30 基金资产净值

3.2.31 基金资产净值

3.2.32 基金资产净值

3.2.33 基金资产净值

3.2.34 基金资产净值

3.2.35 基金资产净值

3.2.36 基金资产净值

3.2.37 基金资产净值

3.2.38 基金资产净值

3.2.39 基金资产净值

3.2.40 基金资产净值

3.2.41 基金资产净值

3.2.42 基金资产净值

3.2.43 基金资产净值

3.2.44 基金资产净值

3.2.45 基金资产净值

3.2.46 基金资产净值

3.2.47 基金资产净值

3.2.48 基金资产净值

3.2.49 基金资产净值

3.2.50 基金资产净值

3.2.51 基金资产净值

3.2.52 基金资产净值

3.2.53 基金资产净值

3.2.54 基金资产净值

3.2.55 基金资产净值

3.2.56 基金资产净值

3.2.57 基金资产净值

3.2.58 基金资产净值

3.2.59 基金资产净值

3.2.60 基金资产净值

3.2.61 基金资产净值

3.2.62 基金资产净值

3.2.63 基金资产净值

3.2.64 基金资产净值

3.2.65 基金资产净值

3.2.66 基金资产净值

3.2.67 基金资产净值

3.2.68 基金资产净值

3.2.69 基金资产净值

3.2.70 基金资产净值

3.2.71 基金资产净值

3.2.72 基金资产净值

3.2.73 基金资产净值

3.2.74 基金资产净值

3.2.75 基金资产净值

3.2.76 基金资产净值